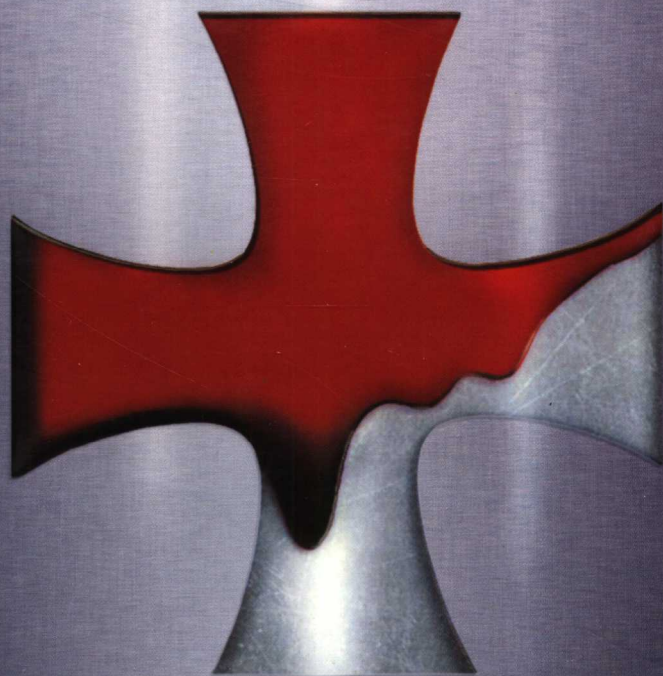


Das Blut der Templers

圣殿骑士的血

席卷整个基督教世界的奇幻之书
层层揭开传承千年的圣血迷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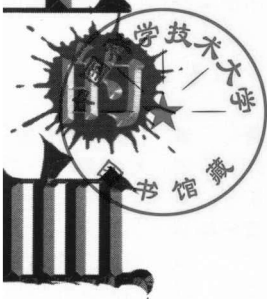


[德] 沃尔夫冈·霍尔拜因★著
徐纪贵★译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Das Blut der Templar

圣殿骑士血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德〕沃尔夫冈·霍尔拜因★著

徐纪贵★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圣殿骑士的血/[德] 沃尔夫冈·霍尔拜因著;徐纪贵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6.8

ISBN 7-80173-556-0

I. 圣... II. ①霍... ②徐... III. 长篇小说-德国-现代 IV. I51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72209 号

版权登记号:图字 01-2006-3705

Title of the original German edition:

Author: Wolfgang Hohlbein

Title: Das Blut der Templer

Copyright © 2005 by Egmont VGS Verlagsgesellschaft mbH, Köln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through HERCULES Business & Culture Development GmbH, Germany

本书原出版社为德国 Egmont VGS Verlagsgesellschaft mbH, Köln。版权代理:德国海格立斯贸易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经授权由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在中國大陸地区独家出版发行。

圣殿骑士的血

- 著 者 [德]沃尔夫冈·霍尔拜因
译 者 徐纪贵
策 划 金治军 靳 军
责任编辑 吴昌荣
出 版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发 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9×1200 32 开
10 印张 24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73-556-0/I·095
定 价 19.80 元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地址: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编:100013

电话:64271187 64279032

传真:84257656

E-mail:icpc@95777.sina.net



内|容|简|介

本书讲述守卫耶稣墓的圣殿骑士团分裂为两派后的故事。

一次舞会上，十八岁的修道院学生大卫为保护女友施特拉，与“情敌”大打出手。受伤之后，他的伤口居然自动止血，继而神速痊愈，令医生万分费解。事后不久，大卫莫名其妙地被两拨神秘人物争来夺去，受尽苦楚。被绑架后，大卫惊悉，绑架者竟是自己的亲生父母！他的父亲——圣殿骑士大师想尽快杀死他，而母亲——郇山隐修会的领袖却让佩剑大师日以继夜对他实施魔鬼式的训练。他们为何如此对待大卫？

分裂为两派后，郇山隐修会为了找到耶稣墓、占有圣杯，与圣殿骑士团斗争了近千年。耶稣的裹尸布、圣殿骑士大师之剑、戳死耶稣的龙吉努矛尖，是进入耶稣墓缺一不可的遗物。通过三样遗物自身暗藏的秘密，双方最终找到了位于梵蒂冈的耶稣墓室。然而，圣杯的秘密又如何解开，它究竟是什么？这一切到底又与大卫是何关系？

直到两派在基督墓室里目睹圣杯的那一刻，真相才浮出水面……



沃尔夫冈·霍尔拜因，被誉为“德语世界奇幻小说之王”，作品涉及奇幻、科幻、恐怖小说和电影剧本。

沃尔夫冈·霍尔拜因与妻子海克至今已出版数百部作品，发行量高达2000万册，曾荣获德国奇幻小说奖、科幻小说奖、书虫奖等大奖。

德国《世界报》曾这样评价：“他的作品融合了经典奇幻文学大师的特质及德国特有的童话传统。”

策 划：金治军 靳 军
jinjunmm@hotmail.com

责任编辑：吴昌荣

项目总监：刘丽静

装帧设计：好書坊·周晓
www.haoshufang.com 64984577



中文版序

在夜幕降临之后开始

亲爱的中国读者：

奥地利(这是与德国南部边界接壤的一个小国,其居民数与北京市不包括郊区在内的居民数相当)的一家出版社给我转来了一个请求——请求我为自己的拙著在中国出版做中文版序。此时此刻,我必须承认,我曾将此事耽搁了一段——主要是因为我没有把握,究竟应该给亲爱而尊敬的中国读者写些什么睿智而有教益的话。但是后来——可惜这已经是好几个月之后了——我偶然间注意到书柜里我的那本中文版的《法老的诅咒》(Die Prophezeiung),于是我便设想我其他作品的中文版会是什么样的。我翻开这本书看来看去,得到的印象与我的许多德国朋友和熟人一样,对于这样一种书法格外奇妙的文字,我是只字不识。即使我更认真地揣摩,也仍然不解其意。时至今日,我至少是明白了,这些符号通常是“字”而不是字母。

我的维也纳出版人弗里茨·潘策尔先生(Fritz Panzer,此君的姓氏Panzer很独特,意为“装甲车”,而他本人却声称自己是个“和平主义者”),有一次给我“背诵”了一句短短的中文普通话。

他觉得遗憾的是，自己记得的就只有这么一句。那是他在许多年以前，在加拿大多伦多当时世界最高的摩天大厦CN大楼里所举行的一次文化博览会上，向隔壁展台的中国人学到的一句话：“我爱你”。那个展台有两名中国女青年，她们教这位当年留着披肩长发的年轻奥地利人学了几句中文，见他学念中文特别吃力，她们当时简直是笑得要死。

大约30年前，西欧人心目中的中国，只是一个政治和军事居于绝对优势地位的国家。那个时候，关于中国的文化与历史，当然也有一些认识——主要是在知识分子中间——老子、瓷器、长城、孔夫子、水稻种植、李太白、《易经》、西方人的耳朵特别需要去适应的音乐、英国占领者政权与鸦片贸易、蚕丝以及绘画艺术等等。在我们中学的课堂上，老师告诉学生，中国人发明了火药，早在中欧地区尚普遍处于比较低级的社会发展阶段并且还在大量烧死女巫的时代，中国就是一个拥有高雅文化的文明国度——不过这些内容讲得并不是很清楚，而且也讲得不多。

但是在德语(和英语、法语)媒体以及在人们的头脑中，占绝对优势的却是一些关于全世界都知道的概念或名称，如北京、上海、毛泽东、文化革命、人口密度太高与计划生育、香港与台湾以及——并非最不重要的——中国作为军事和政治大国及其所带来的危险的模糊不清的印象。当然，以前在每座城市的半数角落里，都有一家中餐馆。而时至今日，这已经发生了变化：餐馆依旧存在(每逢我的出版人到我家来做客，我们几乎次次都要去中餐馆共进晚餐——那里的烹调手艺十分出色，服务人员特别亲切友好)，但今天，全世界都在议论迅猛发展的经济大国中国，议论其所发生的变化力度与速度，议论随着这个国家进展神速的工业化所带来的生态与社会问题。今天，中国人与生活在德国和奥

地利的人之间，职业上的和私人之间的接触很多，比过去多多了。在出版社里，人们就常常说起书籍市场上那些机灵、干练、聪明的中国中介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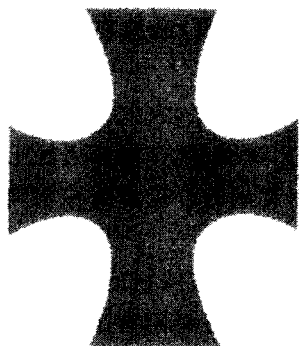
尽管现在有关中国的（主要是关于中国经济实力和市场的）报道和文章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多，但是对这个国家及其居民的一般印象，却是由各人依其好恶取舍而得到的残缺不全的碎片组合而成。我的出版人偏爱孔夫子的文章和李太白的精美诗篇。而我却对中国神话、符号和——并非最不重要的——在中国经常大量提及的龙和鬼怪有兴趣。因为关注奇人奇事属于我这个作者的份内工作。由这些关于精灵、女巫、龙、侏儒、神仙、仙女、半神半人的偶像、妖魔鬼怪、巫师以及其他生灵（这些都是随同传说、童话、神话故事流传下来的）的知识碎片，开始孕育我所创作的那些故事，乃至长篇小说。

起初，经常是在与我的妻子海克、我的出版人弗里茨·潘策尔和我的同道好友迪特尔·温克勒尔（Dieter Winkler）交谈之中，我产生出一个构思，然后从这个构思再发展成一个可能发生的故事。可是，后来我却形成了一种自主行事的动力，这使我的出版人濒于绝望、使我的编辑苏珊·埃芬斯（Susanne Evans）连连呻吟（这两位很少让人察觉其为难之处，不过我知道，他们吃苦受累都是为了我……），但是，不言而喻，我是无辜的。因为每当我刚刚开始写作（我一般是在夜幕降临之后开始，一直写到日出之时），小说中的人物便如魔鬼似地向我扑过来并且变成自行其是的角色。他们想要参与更长的情节，他们想要经历更多的事情，他们自诩无所不知。这样一来，原计划写500页的故事，就变成了四卷共计1700页的一部作品（如我2004年在德国出版的长篇小说《其他人》便是如此）。在这种时候，我被自己写到纸上的

东西以某种方式“占有”了，在若干个星期里，我几乎不能入睡，或者睡得极少，吃得比平常更少，咖啡却喝得很多，烟抽得更多——总而言之：我毁了自己的健康，却又喜欢这样。我不能够也不愿意换个方式生活。自从我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童话月亮》取得巨大成功以来，写作不仅仅是我的职业，而且成了我的天职。我脑子里所贮存的情景想跑出来，想被笔墨予以描述。所幸喜欢我的作品的人数相当多，以至我们（我和我的家庭）可以靠此维持相当富足的生活。对此我念念不忘，至今一直对读者怀着感激之意。

沃尔夫冈·霍尔拜因

于德国诺伊斯



“他活不过今天上午！”

话出口时，罗伯特的嘴唇动都没动一下。

几位同行的圣殿骑士团成员瞟了罗伯特一眼，沉默。目光转向教堂时，他们扫了一眼罗伯特紧握在手里的兽爪十字剑。

“各就各位！”罗伯特下命令。骑士团成员立时散开。



清晨时分,阿维尼翁*披着绚烂夺目的朝霞,矗立在万里无云的辽阔蓝天下。

阿维尼翁城内,一座座历史悠久的建筑物上,大大小小的尖塔耸立着,与简朴优美的红瓦民居屋顶相映成趣。在那座历经千百年风吹雨打而保存完好的教堂前面,宽阔的广场沐浴在明媚的阳光里。

教堂前面散布着大量的游客,他们满怀寻古探秘的热情,有些聚集在出售风景明信片的小亭周围,有些弓身俯看市区景点分布图,有人在琳琅满目的纪念品小摊和摆满旅游用品的售货车前不慌不忙地闲逛,还有一些在通往空旷广场的临时搭建的彩门下来回穿梭。

可是,有四个“造型”异样的人,与圣地早晨这样和的景象相当不协调。他们身着黑色套装——其中三个衬衣雪白——眼睛隐藏在典雅的太阳镜后面。其中两人站在广场末端教堂大门的两扇厚重的门板旁边,一副严阵以待的架势,目光警惕地监视着周围的动静;第三个人坐在一辆黑色雪铁龙车里,透过挡风玻璃和驾驶座一侧半开的有色玻璃窗,注视着映照在汽车镀铬钢圈

* 城市名,该城位于法国东南部,公元1309~1377年为教皇的驻地。——译注

上的来来往往的度假游客。

只有第四个黑衣人保持着一种完全放松的姿势。他伸开双臂躺在黑色豪华轿车的引擎盖上，下巴翘起，对着蓝天，右手中指在挡风玻璃上有节奏地敲着。银灰色衬衣胸前的钮扣敞着，露出狭窄却肌肉发达的上半身；他上身右半部直达脖子的文身一览无遗。

这几个特殊警卫人员并没有破坏教堂前的和平氛围。一无所知的游客们，没谁感到有什么不对劲，他们忙着欣赏具有几百年历史、在建筑史上享有盛誉的大师作品，指指点点，评头论足。

从外边看起来，这座上帝住所显得气势磅礴，似乎散发出光芒。与之相反，教堂里面却将一切都掩盖在黑影之下，更确切地说，是掩盖在几乎没有阴影的微弱光线之中。教堂主厅一排排狭窄的祷告长椅上，附有各种造型精美的木雕；主厅前端圣坛的装饰更是华丽非常。主厅左右两侧有许多圆柱，把主厅与侧厅隔开，圆柱周围环绕着圣人的浅色石头雕像。此时，日光通过无数的窗户射进来，将主厅及其祷告长椅、圆柱、圣坛通通笼罩在白晃晃的柔和光亮之中。

毫无疑问，这座教堂可与任何一座顶级华丽的教堂媲美。特别是这令人感到惬意的氛围，世上的确只有很少几座大教堂能与之相比。

教堂内的长椅上空无一人。右侧厅的洗礼盆前站着一名牧师，面带微笑看着他面前的那位妇女。

“你想让你的儿子大卫遵照教义的规定接受洗礼吗？”

妇女怀里的婴儿伸出细小的手指，去摸母亲手里拿着的一串连接有小十字架的木念珠，他摸索着，很有兴趣地捏玩着。小男孩笑容满面，仿佛听懂了牧师的话似的，想增强母亲的宗教信仰，做出正确的决定，迈出让他在这个教堂里接受洗礼所需要的最后一步，从而博得上帝的欢心。

“是的，”少妇以细微而柔和的声音回答道，“我想。”

少妇长得很漂亮，甚至可以称得上绝顶美丽。柔软的白色丝绒衣裙包裹着她苗条而完美的身躯，抚摸着她同样如丝绒般熠熠生辉的亮丽皮肤。她头上硕大的风帽向前耷拉着，触及到前胸裸露之处，不过，她洋溢着青春活力的金黄色长发没有被完全遮掩住。

只要看见了她，任何一个曾经声称绝不可能在一张脸上看见绝对匀称完美五官的人，都会觉得自己是井底之蛙：这张脸上，双唇饱满而弯曲得当，嘴唇上方悬着一个精致而美妙的鼻子，再向上是一对木偶般的亮蓝色大眼睛，配上画一般的两条眉毛和高高隆起的光滑额头，加之没有一丝皱纹，没有一粒雀斑、色斑、疤痕之类影响美貌的因素，令人毫不怀疑自己所面对的是一位绝代佳人。

这样的美貌很可怕。

为什么可怕？因为，她的美貌让人失去抵抗的能力。说不定正是由于站在了这位美得不真实的女人面前，牧师才显得有些不自在。不过，他还是笑容满面。因为不抱成见、襟怀坦白和严守戒律，同每日清晨的祷告一样，完全属于牧师的职业需要——即使这并没有什么实际的益处。当美貌少妇双手抱着儿子送到洗礼盆上方时，牧师用指头蘸了一点儿圣水，在孩子的额头上划了一个十字。

“我以圣父、圣子及圣灵的名义为你施洗。”牧师一边口里念念有词，一边抬眼忧形于色地看了一下。他听见从教堂墙外传来一阵嘈杂之声。

其实，外面的嘈杂声很微弱，几乎听不见。教堂的墙壁很厚，并且，大门上沉重的厚木板一直忠于职守，将噪音挡在教堂之外，而牧师还是察觉了这极其微弱的声音。尽管如此，他依然继续着施洗仪式，并不去想教堂前的广场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万能的上帝，”牧师与孩子的母亲一道离开侧厅，登上装饰得丰富多彩的圣坛。牧师站在高高矗立的圣坛台阶上，微笑着对

孩子说道：“我主耶稣基督的父亲，把你从罪孽中解救出来，借圣水与圣灵赋予你新的生命。”牧师从一只银钵中挖了一点儿圣膏涂在婴儿的额头上。“他给你抹上健体治病的圣膏，以使你归属于他的人民，牧师、先知与国王永远与你同在。”最后，牧师指了一下雪白的洗礼蜡烛，把一根长长的已经划燃了的火柴递给孩子的母亲。“接过这基督之光吧。”牧师说此话时，穿着丝绒衣裙的少妇点燃了烛芯。

少妇低声开了口。“你不要害怕，”她接替牧师说下去，“因为我使你脱离了苦难。我呼唤你的名字，你是我的。”

当又一阵嘈杂声钻进教堂紧闭的大门时，牧师又抬眼看了一下，紧接着，他继续履行自己的义务。“现在让我们开始祷告吧。”他命令少妇。

他们齐声念起主祷文。

还没有念完，两扇巨大的门板中的一扇却忽然开启了，一名男子出现在门口：他具有运动员的体魄，头发呈深黄色，脸上长着三天刮一次的胡须，上身穿着紧身皮衣，外披一件长及脚背的大衣，敞着怀。一道愈合很差的难看疤痕使他的面容看上去异常丑陋。男子右手拿着的一把豪华精致的宝剑正在滴血，烛光的映照下，剑锋上没沾血的部分闪烁着耀眼的亮光。

男子伸出左手关上身后的门，灵巧地用手指把门一锁，随即迈步向牧师和少妇走来。两个人转身吃惊地望着他。当牧师认出走到面前的男子时，眼里的惊讶立即变为见到近亲或者多年好友时的神色。牧师的脸上既有悲哀又有轻松，既有畏惧又有听天由命的表情，当这些复杂的表情尚未消逝之时，他便飞快地向圣坛右侧的出口奔去。

与牧师相反，少妇看见冲进来的男子时，脸上呈现出魂飞魄散的惊恐神色。她站起来，手中紧紧抱着自己的孩子，匆匆尾随牧师而去。但是牧师却在她快要走到侧门时，把门关上了，并且从外面咔嗒一声将门锁死，把她和闯进来的男子留在里面——

此时这男子举起宝剑，威胁般地向她逼来。

少妇竭尽全力消除自己目光里所包含的恐惧神色。她明白，现在她只能独自面对这个挥着武器的人。她转过身，面带微笑。

“我很高兴看见你来参加我们儿子的洗礼。”她说。她的声音隐含着一丝诱人的气息，犹如一股柔和的清风扫过这神殿堂。“我给他起名为大卫。”

“把他给我。”这个罕见的骑士——从她所说的话来判断，他应该是孩子的父亲——把手伸向婴儿。

看起来，少妇似乎会本能地向后退，然而她却站在原地不动。她保持着脸上的微笑。只有嘴角那不易察觉的抽搐，透露了她的紧张不安和惊恐。

“我们可是一家人哟，罗伯特。”她恳求道。

一阵轻微的响声从侧门传过来，显然是有人在门外转动钥匙。随后一名男子推开门走进来，脚步特轻，少妇似乎并未察觉——此人手里拿着一团布，腰带上挂着一把剑，他已经走到少妇背后。

“让我们幸福相处吧，”她轻言细语地央求道，“让我们——”

这句话还没说完，她的声音便消失在一阵因为窒息而发出的气喘吁吁之声中。第二个武装者从她背后伸出胳膊搂住她的上半身，用另一只手将那显然浸透哥罗仿*或者其他麻醉剂的布紧紧地蒙住了这张美丽的面孔。于是，她全身的肌肉松弛了，而被称作罗伯特的那个人，趁她即将瘫软倒地之时，伸手接过了小孩。

古怪的骑士把婴儿放在圣坛上，剑尖直抵孩子的胸口！

这几秒钟慢得像是过了几年。骑士注视着婴儿，能致人于死地的武器时刻准备刺入那狭小胸膛。骑士的目光与孩子栗色大眼睛里好奇而毫无惧色的目光对视着。骑士的手微微发抖，嘴角

* 即氟仿，或称三氯甲烷，可用作麻药。——译注

微微抽搐。莫非骑士在孩子的身上看到了自己？难道这个确实是他亲生儿子的小男孩眼睛里所折射出来的，竟然是骑士自己的灵魂？

罗伯特把剑插入剑鞘，把婴儿紧紧抱在怀里，急匆匆尾随着从侧门走进来又走出去的第二个神秘骑士而去。

婴儿大声地啼哭起来。



2

大卫醒来时大汗淋漓，心跳如野马奔驰。

他在夜里受到这种奇特恶梦的折磨，已经不是第一回……绝对不是第一回！自从学会思考以来，他无数次在睡梦里见到这类奇特的情景：教堂里，穿着白色丝绒衣裙的无比美丽的少妇，古怪的骑士，用血染的剑尖顶住婴儿的胸口。与那些他认为完全一般化的睡梦不同，这个恶梦从来都是一模一样。这恶梦与其他所有的睡梦不同的特点是，当他醒了之后，骑士抱着孩子跑出教堂钻进一辆小型面包车之前的几个镜头，还会在脑海闪过。

此时这几秒钟里，他纹丝不动地躺在狭窄的小床上，由于心脏急速跳动了一阵而呼吸变得艰难。虽然他心里明明知道，尽管这类梦景特别令人讨厌，并且近来时常烦扰自己的睡眠，但也只不过是一场梦而已。可是，他却无法摆脱惊悚不安的心境。他为此更加烦恼不堪。

他心里默默地思索着，竭力用这些梦境必定与这座修道院有些关系的想法安慰自己。十几年来，他一直住在这里，在修道院的围墙之内离群索居；一位老修士代替了大卫所没有的家庭，还有，大卫对自己的出身一无所知——这一切对于一个像他这样思想已经开了窍的年轻人来说，并不是什么好事。大卫在这里花了太多的时间，用来翻阅那些印在已经发黄的古代书籍里的